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属）

苏州市卫康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苏州市姑苏区财政局 的 2026年度苏州市姑苏区财政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委托协审服务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度苏州市姑苏区财政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委托协审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苏州永正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608.8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57.7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（公章）：苏州永正造价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10日

